

● 企业会计准则
● 新会计准则辅导丛书

企业会计 准则 学习指导



QIYIEKUALJIZHUNZEXUEXIZHIDAO

■ 主编 王桂宁 张树旺
■ 山西经济出版社

〔晋〕新登字 4 号

企业会计准则学习指导

主编 王桂宁 张树桓

山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市井州北路 11 号)

山西省平遥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 字数: 310 千字

1993 年 3 月第 1 版 199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ISBN 7-80577-555-9

F·555 定价: 8.60 元

主 编: 王桂宁 张树恒

副主编: 张凝瑞 雷普清 郭爱兰 崔艳芳 赵瑞珠

编 委: 温启华 孔繁武 武殿雄 张雅萍 吴桃梅
李增文 张巧兰 王满天 王满昌 王意德
李国隆 李昌庆 杨兴安 刘坤一 郭中琪
郝建中 李 凯 岳俊兰 郭树生 王克忠
赵怀德 李道瑜 赵建华 赵毓藻 刘晓力
李景保 王 伟 李焱红 陈广清 杜 岗

前 言

《企业会计准则、新会计制度辅导丛书》和读者见面了。

本丛书由晋中财政局发起，山西省财政厅会计事务管理处牵头组织编写，编写人员大都是从事多年会计实务工作的高级会计师。丛书共三册《企业会计准则学习指导》、《工交、施工企业会计制度学习指导》、《商品流通、旅游服务企业会计制度学习指导》。

她凝聚着我们的心血和期望。我们期待她能够：展现我国会计改革的方向；反映同国际会计接轨的合理步骤；教给广大会计人员具体的操作规程；成为新旧会计制度衔接和过渡的指南。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请读者指正。

《企业会计准则、新会计制度辅导丛书》

编写委员会

1993年2月15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企业会计准则.....	(1)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4)
第三节 借贷记帐法.....	(7)
第四节 会计对象要素与会计恒等式	(11)
第五节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14)
第二章 流动资产的核算	(22)
第一节 现金及各种存款的核算	(23)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25)
第三节 应收及预付款项的核算	(31)
第四节 存货的核算	(44)
第五节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56)
第六节 新会计制度对流动资产核算的改革	(65)
第三章 长期投资的核算	(67)
第一节 债券投资	(67)
第二节 股票投资	(78)
第三节 联营投资	(86)
第四节 投资损益	(98)
第五节 投资收回	(99)
第六节 股票投资决策.....	(101)
第七节 新制度对投资核算方法的改革.....	(120)

第四章 长期资产的核算	(122)
第一节 固定资产增减的核算.....	(122)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折旧与修理.....	(133)
第三节 无形资产的核算.....	(144)
第四节 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核算.....	(154)
第五节 新会计制度对固定资产核算的改革.....	(155)
第五章 负债的核算	(158)
第一节 流动负债的核算.....	(158)
第二节 应付债券的核算.....	(172)
第三节 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的核算.....	(185)
第四节 或有负债的揭示.....	(190)
第五节 新会计制度对企业负债核算的完善.....	(191)
第六章 所有者权益	(195)
第一节 企业的资本金制度.....	(195)
第二节 股份公司.....	(198)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	(202)
第四节 公司的股份.....	(206)
第五节 股票的价格.....	(211)
第六节 股份的发行及核算.....	(213)
第七节 资本金的划转问题.....	(221)
第七章 产品成本费用计算法	(228)
第一节 制造成本法.....	(228)
第二节 变动成本法.....	(258)
第三节 变动成本法与制造成本法的比较.....	(266)
第四节 新会计制度在成本计算上的改革.....	(277)
第八章 财务成果的核算	(279)
第一节 产成品收入和商品购进的核算.....	(279)
第二节 销售收入的核算.....	(287)

第三节	费用和税金核算	(295)
第四节	其他业务收支的核算	(300)
第五节	新旧会计制度帐务调整	(303)
第九章	利润及其分配的核算	(306)
第一节	利润的核算	(306)
第二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311)
第三节	新旧会计制度的异同及遗留问题的处理	(314)
第十章	外币业务的核算	(318)
第一节	外汇调剂及价差的核算	(318)
第二节	新会计制度对外币业务核算的改革	(328)
第十一章	企业清算的核算	(330)
第一节	企业的解散和破产	(330)
第二节	企业的重整	(333)
第三节	企业的清算	(341)
第十二章	财务报表	(349)
第一节	财务报表概述	(349)
第二节	会计要素间的关系	(351)
第三节	财务报表的结构	(353)
第四节	财务报表的分析	(375)
第五节	财务报表的重大改革	(394)
附录一	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表	(398)
附录二	工业企业财务评价指标	(401)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企业会计准则

我国现行的会计管理体制是在建国后为适应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而建立起来的，其基本特征是会计工作主要为政府部门直接管理企业服务。这一会计管理体制，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但随着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政府部门的管理职能要相应转变，企业作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现行的服务于计划经济体制的会计管理体制已不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必须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予以改革。

一、制定企业会计准则的意义

企业会计准则是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统一会计核算标准，保证会计信息质量而制定的。

(一) 制定会计准则是改善和加强宏观调控的需要。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之一就是建立以间接调控为主的宏观调控体系，这就需要会计核算提供全面、统一、高质量的会计信息。制定和实施会计准则，可以为各行各业制定会计核算制度提供依据，使各行各业的会计信息建立在相互可比的基础上，便于国家综合

经济管理部门对会计信息进行分析 and 汇总，据以对国民经济运行情况作出准确的判断和决策。

（二）制定会计准则是转换企业经营机制的需要。深化企业改革，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使企业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客观要求在赋予企业经营自主权的同时，增强企业经营责任，使企业对全部投资的保值和增值负全面责任，保证企业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制定和实施会计准则，使各行各业都遵循统一的核算标准，实行公平竞争，为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创造了条件。

（三）制定会计准则，是企业经营方式多样化，横向经济联合发展的需要。现行的会计制度是分所有制和分行业（部门）分别制定的，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已完全打破了这些“框框”，各种经营方式相继出现，横向经济联合的发展更加出人意料，尤其是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企业集团的出现，科工贸、农工商一体化，以及股份制、租赁制企业中，已不可能按原有的体制和模式制定相应的会计核算制度。制定和实施会计准则，政府从宏观高度统驭我国境内所有企业和实施企业管理的单位，具有跨部门、跨所有制进行控制的功能。

（四）制定会计准则是扩大对外开放的需要。我国现行的会计制度在许多方面与国际惯例不尽一致，不利于外国投资者了解我国的会计政策并据此进行投资的可行性和决策。制定和实施会计准则，为我国企业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在国际金融市场上筹集资金，提供符合国际惯例的会计信息资料创造了条件。

我国的会计准则是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公有制企业占主导地位为背景，以向投资者和国家管理者提供必要的会计信息为目的，具有科学的理论依据和系统严谨的结构，集不同部门和层次、参考国际惯例而制定的有关会计报告的工作规范，它也是审核企业会计报告的基本依据。

我国会计准则是由政府统一制定的，适用于我国境内的所有

企业，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中国投资企业应当按照该准则向国内的有关部门编报财务报告。

我国会计准则的核心是会计报告，重点说明企业对外会计报告的内容、结构、格式，以及确认和计量的方法和口径。并对会计报告具有直接的制约作用。在会计准则的统驭下，各行各业可以根据这种标准和需求，结合各行各业各自的实际情况，进一步设计具体的会计核算制度。

二、企业会计准则与现行会计制度的改革要点

(一) 突破了现行的会计核算管理模式。会计准则突破了现行按所有制形式、部门或行业设计会计制度的会计核算模式，规定会计准则适用于设立于我国境内的所有企业，使我国各行各业的企业会计核算都有共同遵循的规范，各类企业的会计核算建立在同一基础上，有利于提高会计核算资料的可比性；也有利于各行各业的会计核算制度走向规范和统一。

(二) 规定了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旧的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主要散见于各类会计核算制度中，而没有将其归纳和整理上升为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在会计准则中，对我国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作出了规定。规定我国一般原则包括：客观性原则、相关性原则、可比性原则、一贯性原则、及时性原则、明晰性原则、权责发生制、配比原则、谨慎性原则、实际成本核算原则、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划分原则、重要性原则等十二项原则。这些原则，为我国会计制度的统一和规范提供了前提条件。

(三) 改革了现行会计报表体系。我国现行的会计报表主要是基于传统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而设计制定的，主要服务于国家直接管理经济的需要，存在着通用性比较差、报表内容过多过繁、与国外报表体系不一致，不易为外商理解和接受等弊端。为此，会计准则采用了与国际会计相一致的会计报表体系，以

资产负债表取代现行的资金平衡表,并增加了财务状况变动表。会计报表体系的改革,有利于会计报表的使用;更重要的是有利于促使我国会计走向国际化,使我国会计制度与国际会计惯例接轨。

(四)在成本计算上采用了制造成本法。现行成本计算采用完全成本法,与国际不一致。采用制造成本法,能够更好地贯彻权责发生制原则,使会计核算更加符合配比原则的要求;也可以避免在成本计算上的人为因素,有利于正确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果。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需要建立在一定的基本前提之上,也即依一定的会计假设为前提。这样会计核算才能得以正常地进行。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以客观现象为依据,有关会计信息处理的原则和理论都以一些会计假设为前提,离开了这些前提,会计信息就无法产生,也无法解释和运用。企业会计准则中规定的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有: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期间和货币计量等。

一、会计主体

企业的组织形式,一般有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和合资企业三种。从法律的观点来看,有的具有法人资格,有的不具有法人资格。但会计服务的特定单位,不管是否具有法人资格,凡具有经济业务的任何特定的独立的实体,都可以、也需要进行独立核算,从而成为一个特定的会计主体。会计主体就是会计为之服务的特定的独立的单位。它既可以是一个企业,也可以是由若干家企业通过控股关系组织起来的集团公司。

为什么要确定会计主体?在会计工作中,每一笔会计事项发生后,至少涉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单位或个人。如:甲单位用银

行存款向乙单位购买商品。这一会计事项涉及到了两个单位，作为会计，你是站在甲单位的立场上，反映和监督银行存款的支付和商品的入库？还是站在乙单位的立场上，反映和监督银行存款的收入和产品的销售呢？同时代表双方肯定是不可能的，这时就涉及到了会计人员服务的特定单位问题。

会计主体还不仅是确定服务单位的问题，还应该明确单位具有独立资格。其一，它在经济上是独立的，要将各会计主体间的经济关系划分清楚，也要将企业的财务活动与企业主及企业职工个人的财务活动相分离。这就是说，企业是企业，业主是业主，职工是职工，企业的财产应视为它本身所有，企业的债务应视为它本身的债务，与业主、职工另有的私人财产或私人债务分开处理，不相混淆；企业的业务行为和财务收支应视为它本身的业务行为和财务收支，须与业主、职工个人的私人行为和收支划分清楚。企业如果与业主、职工之间发生业务行为和财产往来，在会计方面也都应将其当作外人一样看待。企业的一切会计记录，都是将企业当作一个实体而记载的，而不是从企业主的立场来记载的。其二，会计主体是一个整体，反映和处理企业的业务行为与财务收支都要从企业整体出发，这是因为企业内部资金财产的调拨，既不会增加企业的收益或损失，也不会增加企业的资产和负债。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会计工作中，假定会计主体的各项经营活动都将无限期地持续下去，无特殊情况不考虑关、停、并、转和破产清算问题。正是在这一基本前提之下，会计才可以建立起会计计量和确认的原则，解决很多常见的财产计价和收益确定问题。

如果没有持续经营假定，企业的固定资产就不会在其寿命期限内采取折旧办法；企业的各种存货就不能以实际成本列示；企业的财务报告中的许多数据就不能成立。

持续经营假定，不仅影响企业的资产，也影响负债，如果企业将面临破产或拍卖，某些长期负债的数额会超过正常财务报告上列示的数额，原先的债务担保金和保证金都成为不现实的了。而且全部的资产都变成流动资产，全部负债都变成短期负债。

三、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假设又称会计分期假设，是指对会计主体持续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人为地划分为一个个首尾衔接、等间距的时间阶段，这个时间阶段就称为会计期间。会计期间假设的目的是为了确定每一会计期间末的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数量，进行结算帐目和编制会计报告。这是因为大多数现代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具有连续性的特点（持续经营假设），为了分析、鉴定一个会计主体的经营是成功的，还是失败的，最精确的方法是把该会计主体从经营起始点至最后清算为止整个期间的经营业务累积起来，但这显然是不可能的。假设会计期间就是为了分阶段考核、分析会计主体在本期间内的结果。

会计期间的划分，在世界大多数国家通常是一年，称为会计年度。会计年度有采用日历年度的，即以公历1月1日开始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也有采用其它起止时间作为会计年度的，如以公历本年7月1日开始至下年6月30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在我国的会计实际中，采用的是日历年度制会计年度；但为了及时提供财务信息，将会计年度按季、月进一步划分为较短的会计期间。各会计主体在每月月末和每季季末，要进行财务结算并编报部分会计报表；在每年年末，要进行全面的财务结算并编报全部会计报表。

会计分期给会计核算带来了一系列的问题。如，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变动与现金的收支可能是不一致的，这就产生了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两种可供选择的记帐规则；为

了正确计算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需要对跨会计期间的经济业务采用合理的帐务处理方法，如折旧、摊销及配比方法等等。

四、货币计量

会计需要采用一定的标准单位来统一计量，以汇总经济业务并使它具有实际意义。没有统一的标准单位计量，会计报告内容就会繁杂无章，且没有实际的统计意义。可以采用的计量单位很多，如实物单位、劳动工时单位和货币单位等，在这些计量单位中，能代表所有经济业务度量的只有货币单位。于是会计就选择了以货币作为计量单位。但是，不同的国家有不同的货币名称，美国的称美元，日本的称日元，法国的称法郎等等。且不同国家的币值也不同，一美元不等于一日元，一日元也不等于一法郎。因此，货币计量要求对所有会计核算的对象采用同一种货币作为统一的尺度来予以计量，并把企业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数据转化为按统一货币单位反映的会计信息。在我国境内，应以人民币作为记帐本位币，有币外收支的企业，也可以采用某种外币作为记帐本位币，但向中国有关方面编送会计报表时，必须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以货币作为统一计量单位，包含着币值稳定的假设，即假定货币本身的价值是稳定的，货币购买能力的波动可以不考虑。但在发生恶性通货膨胀（如年通货膨胀率达 26%，或三年的通货膨胀率达 100%）时，就需要采用特殊的会计准则来加以处理。

第三节 借贷记帐法

借贷记帐法产生于 13 至 14 世纪的意大利佛罗伦萨、热那亚、威尼斯等北方城市。当时由于这些城市的工商业比较发达，一些高利贷者和银行业随之兴起。借贷记帐法就是高利贷者和银行用

来记录存放款业务的方法。他们将往来客户分为借主和贷主两种：即对借入款项的客户称为借主，对其借款就记在借主名下，表示债权；对存入款项的客户称为贷主，对其存入款项就记在贷主名下，表示债务。所以最初的借贷具有借主、贷主或债权、债务的含义。以后，这一方法逐渐为工商业主者所应用，并加以推广。这样，借、贷两字的含义就从借主、贷主转化为一种记帐符号，用来表示帐户中的登记方向，从而成为会计上的一个专门术语。

所谓借贷记帐法，就是用“借、贷”二字作为记帐符号，在帐户中记录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以及成本、费用和收益项目增减变化情况和结果的一种复式记帐法。它主要有下列一些特点：

（一）以“借、贷”作为记帐符号，并在帐户中设置“借方”和“贷方”栏。因此，“借方”和“贷方”分别固定在帐户的左方和右方，习惯上就把帐户的左方称为“借方”，右方称为“贷方”，其帐户结构如下：

借方	帐户名称	贷方
----	------	----

这种帐户格式，也称为“丁”字形帐户，是一种最简单的帐户示意图。

任何经济业务引起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项目的变化，不外乎增加或减少两种情况。借贷记帐法下，属资产类帐户，借方登记增加数，贷方登记减少数，余额一般在借方；属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类帐户，借方登记减少数，贷方登记增加数，余额一般在贷方。除上述三类帐户之外，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还会发生费用和成本的耗费，取得各种营业收入。为了反映成本、费用的耗费和营业的收入，还要相应地设置费用、成本帐户和营业收入帐户，这类帐户的结构，从其内容看，费用、成本也是一种资产，所以，其结构类同于资产类帐户；营业收入在减去一定的成本、费用后，也属权益帐户性质，其帐户结构类同于所有者权益帐户的

结构。

(二) 记帐规则, 是以复式记帐原理, 对每项经济业务都要记入一个或几个帐户的借方和一个或几个帐户的贷方; 记入借方的金额和记入贷方的金额必须相等。概括地说, 就是“有借必有贷, 借贷必相等”。

例: 用银行存款购进存货一批, 价值 5000 元, 已验收入库。

上述经济业务可以理解为银行存款减少了 5000 元, 存货增加了 5000 元。根据“银行存款”和“存货”两个帐户的性质, 存货增加, 应登记在该帐户的借方; 银行存款减少应登记在该帐户的贷方。按照借贷记帐法的记帐规则, 作成会计分录如下:

借: 存货 5000

贷: 银行存款 5000

登记入“丁”字形帐户, 则如下图:

借	存货	货
购入存货 5000 元		
借	银行存款	货
支付货款 5000 元		

(三) 借贷记帐法的平衡关系, 按照其记帐规则和复式记帐法原理, 其帐户登记的结果为: 各个帐户的本期借方发生额合计必须等于各个帐户的本期贷方发生额合计; 各资产类帐户借方余额合计必然等于各负债、权益类帐户贷方余额合计。

用借贷记帐法在帐户中登记经济业务时, 一个(或几个)帐户的借方与另一个(或几个)帐户的贷方互相发生对照关系。帐户与帐户之间的这种互相对照关系, 称为帐户对应关系, 彼此间存在着对应关系的帐户, 称为对应帐户。帐户的对应关系反映了资金运动的一定的内在规律, 通过它可以了解经济业务的内容。

例: 向银行借入流动资金借款 10000 元, 直接偿还应付帐款。这项经济业务应记入“应付帐款”帐户的“借方”和“流动

负债”帐户的贷方。“应付帐款”帐户与“流动负债”帐户由于存在这种对照关系，因此两者称为对应帐户。反过来，通过这种对应关系可以清楚地反映用流动资金借款直接偿付应付帐款这一经济业务的内容。

为了保证帐户记录的正确性，通常在登帐之前，先要编制会计分录。会计分录简称分录，又称记帐公式，它是对每一项经济业务按复式记帐的要求，确定应借、应贷帐户的名称和金额的一种记录。会计分录具有简单明了地反映经济业务内容的便于记帐的作用。它根据记录经济业务情况的原始凭证来编制，以保证会计记录的客观性和真实性，也便于事后检查。

在借贷记帐法下，会计分录的编制方法习惯上将应借帐户排列在上，应贷帐户排列在下，并向右缩进二格，以表示帐户中的登记方向。

借贷记帐法根据经济业务的特点，可以是一个帐户的借方和另一个帐户的贷方发生对应关系，即一借一贷，这种会计分录称为简单分录；也可以是一个帐户的借方与几个帐户的贷方发生对应关系，或几个帐户的借方与一个帐户的贷方发生对应关系，这种一借多贷或多借一贷的会计分录，称为复合分录。在少数情况下，也有可能几个帐户的借方与几个帐户的贷方发生对应关系。这种帐户对应关系不够清楚明了，一般应尽量避免编制这种多借多贷的会计分录。但如果将一项经济业务分成几个会计分录来表示，反而会模糊经济业务的内容时，则可保留多借多贷的会计分录。

例：购进存货 80000 元，其中用银行存款 50000 元支付，其余 30000 元货款暂欠。

这项经济业务，涉及“存货”的增加，“银行存款”的减少和“应付帐款”的增加，应编制会计分录如下：

借：	存货	80000
贷：	银行存款	50000